

政府采购合同

北京艺术博物馆 2026 年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甲 方：北京艺术博物馆

乙 方：中军军弘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保安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北京艺术博物馆

受托方(乙方): 中军军弘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委托乙方履行北京艺术博物馆 2026 年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的服务外包工作, 双方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的法律法规, 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内容、范围和要求

- 1、本合同标的是北京艺术博物馆 2026 年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的服务外包工作。
- 2、本合同金额为: 人民币(大写): 2,842,248.00 元(贰佰捌拾肆万贰仟贰佰肆拾捌元整)

3、服务范围及工作要求: 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部分。

4、服务标准: 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部分。

5、合同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据实结算)。

二、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权利:

1) 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 甲方应在其组织实施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并应承担由于其自身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责任;

2) 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全面检查、监督、管理, 对乙方承担的项目任务、完成时限进行全面考核验收, 对乙方不达标项目及违规、违约、违法行为有权作出处罚;

3) 甲方因举办各类活动或临时服务时,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临时加派保安员提供无偿服务。如遇特殊情况, 乙方相关领导应及时到位;

4) 保安员素质、形象、仪表需满足甲方标准。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提供的不符合《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GA / T594—2006)中保安员基本条件或未经过专门培训且考试不合格的保安员。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不符合标准的人员, 在撤换期间该保安员不得上岗, 其岗位由乙方安排其他保安员替岗, 保证不缺岗。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要求 3 天内予以更换保安员;

5) 保安员行为规范按照甲方的岗位标准执行。如有违反规定者, 甲方以口头或书面形式提出, 乙方需对其进行教育和处罚, 同时根据违反规定的情节轻重, 甲方保留扣款的权利;

6) 当保安员出现违法乱纪及严重失职问题, 甲方有权要求替换, 乙方应立即无条件替

换;

7) 因乙方保安员失职造成财产损失,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8)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签订安全责任书;

9) 甲方管理中有权利对乙方保安员进行管理、检查和工作方面的指导。

(2) 甲方义务:

1) 甲方应如实告知单位住址、单位性质、服务范围、防范重点、联系电话、对乙方的具体要求等。以上内容变更应及时通知乙方。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3) 甲方应尊重乙方保安员的人格尊严和劳动, 不得歧视、虐待乙方人员。

4)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 不得要求乙方人员为第三方服务, 也不得将保安员带往非约定场所工作, 或要求其从事非约定工作。

5) 甲方应在其组织实施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并承担由于其自身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责任。

6) 甲方应当在本合同相应条款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一切事宜作出书面决定和答复。

7) 甲方应认真研究解决乙方提出的危害甲方安全的问题, 采取必要的改进和防范措施。

8) 保安员在执勤中与甲方人员及进入值勤区域的外来人员发生争议时, 由甲方保卫部门负责处理或移交当地公安机关。

9) 甲方应当授权一名熟悉本项目情况、能迅速作出决定的常务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甲方对乙方的日常管理部门是保卫科。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权利:

1) 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等有关费用。

2) 乙方有权向甲方询问、了解投诉或保安员反映情况的真实性。

3) 乙方对保安服务范围内的不安全隐患有权向甲方提出改进意见, 甲方应及时、认真研究解决。甲方未采取有效措施造成损失的, 乙方不承担责任。

4) 乙方有权拒绝履行合同范围以外的服务内容。

(2) 乙方义务:

1) 乙方应该文明执勤, 因乙方服务质量等原因造成 12345 投诉事件应由乙方承担所有

责任，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视情况约谈、直至解除合同；

2) 乙方应在签订合同时出示有效经营证件，如实告知单位住址、服务范围、联系电话等。以上内容变更应及时通知甲方；

3) 乙方用工制度应符合国家劳动法规，并承担与保安员产生劳资纠纷的一切责任与后果；

4) 乙方及其保安员应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接受甲方统一管理，遵守甲方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和安全措施；

5) 乙方负责本合同约定合同范围内分配岗位的一切安全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安防区域实施安全管理、防火、防盗、防抢劫、防暴恐、防爆炸、防破坏、防事故等安全保卫工作。并协调相关政府部门关系，包括派出所、分局的关系。乙方负责维护馆区公共区域内的工作秩序、交通秩序和车辆疏导。维护安防区域的人员、设备设施及物品安全，进行有效的控制和管理。对侵害人身财产安全行为，履行防范、制止之职责，并协助甲方处理应急突发事件；

6) 发生在执勤区域内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自然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发案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它突发事件；

7) 乙方负责保安员的勤务指挥、人员调整和休假安排；

8) 乙方根据合同约定和甲方需要足额委派保安员，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乙方应与保安员签订合同，负责保安员的考勤记录，并支付保安员的工资、福利费用以及国家法律规定应缴纳的相关社会保险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合法费用，提供保安员执勤所需的统一制式服装及基本的保安装备。并做到专人专岗，上岗前经过培训，无违法犯罪前科，达到甲方标准。并将保安员的身份证复印件交甲方备案。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调动保安员；如发生人员变动须立即通知甲方并及时补充人员，按要求撤换不称职的保安员；

9) 乙方应保证在甲方的保安人员相对稳定，同时保证保安人员的数量、质量，男性安全工作人员身高 1.70 米及以上，女性安全工作人员身高 1.58 米及以上。年龄在 20 至 45 周岁之间，文化程度初中以上，没有犯罪及其他不良记录；

10) 乙方应确保在甲方服务的保安人员的生活设施，如空调、住宿家具、洗衣机等。确保保安人员的服装、服饰、内务干净整洁。服装应按季节定期更换，同时要有替换服装。另备 20 套礼宾服作为接待重要外宾及领导来馆参观游览使用；

11) 乙方在甲方馆中的安保人员，在住宿和使用水房时应遵守本馆的相关的安全规定，保持宿舍内务整洁，按规定使用电器等设备，保证自身餐饮安全，如有违反，引发的自身财产损失及人员伤亡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如给甲方造成损失还应对甲方进行赔偿；

- 12) 乙方派驻甲方的保安人员因请假或解除合同造成缺员，乙方必须即时补齐；
- 13) 乙方更换保安人员时，应提前三天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并将上岗人员情况报甲方备案。
- 14) 乙方在甲方的保安人员因执行站岗、执勤、巡逻、消防、演练和不法商贩出售物品时，引发的致伤、致残、致亡的事情，根据具体情节，由乙方按《工伤保险条例》相关规定处理。属于个人违章违纪非公致伤、残、亡及致疾病，由乙方视情况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15) 乙方应及时撤换不称职的保安员；
- 16) 保安员在接受乙方领导的监督管理的同时，也应接受甲方领导的工作指导、监督、检查。保安员应严格执行岗位职责，保证完成甲方交给的各项安全保卫工作；
- 17) 本合同的签署并不在甲方与乙方或甲方与乙方保安员之间建立任何劳动关系。任何情况下，保安员应属于乙方的雇员，且所有涉及工资、社会保险、福利和因保安员伤亡引起的赔偿、津贴或一切其它费用等事务、索赔和争端，乙方应单独负责处理并承担此费用。甲方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支付报酬以外的费用；
- 18) 乙方负责保安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保卫技能、服务礼仪等日常管理和保安员违纪问题的处理；
- 19) 保安员在工作期间因自身原因发生事故、纠纷等，造成自身、甲方及他人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的，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费用；
- 20) 乙方派驻甲方保安员要严格执行甲方的规章制度，对执行任务中出现不服从管理的行为，甲方有权劝阻制止，对于情节严重的交予乙方进行处理，并由乙方将处理结果及时通知甲方；
- 21) 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召开的会商，定期向甲方征求意见，不断改进工作，积极配合甲方提高服务质量；
- 22) 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场地、设施、设备应保证完好无损；如因乙方的责任造成的损坏，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23) 乙方作为甲方的服务商，属于甲方的一个部分为客户提供服务，乙方不能以本馆的名义进行宣传；
- 24) 为了更好的服务于甲方，乙方需要为保安员提供餐饮；
- 25) 因乙方工作失误，导致的文物损坏，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26) 乙方确保人员无缺岗、空岗的情况。

27)乙方应在夜间携警犬巡逻,善待警犬,协助饲养人员办理警犬疫苗接种等相关事宜。加强对警犬的管理,防止警犬伤人和丢失。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违约责任:

1、甲、乙任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相当于一个月金额的保安服务费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2、有关违约的其他约定: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不能进行履行,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换相关人员或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 (1) 乙方人员有违法行为的。
- (2) 乙方人员患有恶性传染病的。
- (3) 乙方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以第三方代为提供服务的。
- (4) 乙方人员存在严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行为的。
- (5) 乙方人员给甲方造成较大财产损失的。
- (6) 乙方人员工作消极懈怠或故意提供不合格服务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 (1) 乙方服务质量极差不符合甲方要求。合同期内约谈三次以上。
- (2) 因乙方故意或过失造成甲方失火、伤亡等较严重安全事故的。
- (3) 在检查中存在安全隐患不能按甲方要求整改的。
- (4) 乙方拖欠员工工资引发纠纷并造成影响的。
- (5) 乙方不配合监督检查,或不执行考核处理结果的。
- (6) 因乙方原因造成 12345 投诉三次以上的。
- (7) 乙方提供的保安队员不具有保安员证书的。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1) 甲方单方要求保安员脱离乙方管理的;
- (2) 甲方无正当理由频繁要求调换保安员的;
- (3) 甲方对保安员的工作要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

四、转让和分包

1、转让

乙方不得转让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任何权利。

2、分包

乙方不得将合同项目的任何部分分包出去。

五、设备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器械、器具要爱护使用，合同终止时完好交还甲方，要服从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非自然损坏，乙方要负责修理更换，或照价赔偿。

六、人员

1、乙方应对其派往本项目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甲方将对乙方派往本项目的所有工作人员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乙方需无条件更换。

2、乙方应加强工作人员的安全作业意识，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做好劳动保护和安全防护工作。乙方所属工作人员在工作过程中发生的工伤事故，由乙方负责，甲方概不负责。

3、乙方应要求工作人员要积极参加岗位学习培训，乙方每周要对全体工作人员至少培训一次，切实不断提高为游客服务的意识和技能水平，确保游客满意。

4、乙方对招用的工作人员要负责认真核准其真实身份，登记造册，统一到相关管理部门按规定办理出入证件，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其辞职或被辞退，负责将其出入证收回并上交相关管理部门销毁，要服从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七、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据实结算）。

服务地点：北京艺术博物馆

八、价格与付款方式

1、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为 2,842,248.00 元。

序号	岗位	岗位数量	执勤时间	费用
1	安检	4	每天 8:30-16:30, 每周开放 6 天	
2	门卫和固定岗	11	1. 南门（白天）8:30-17:30, 每周开放 6 天 2. 西门 24 小时 1 岗 4 班 3. 文物库房 24 小时 1 岗 4 班 4. 东路遗址 24 小时 1 岗 4 班 5. 方丈院（夜间）17:00-8:00, 1 岗 3 班 6. 南门（夜间）17:30-8:30, 1 岗 3 班	

3	巡逻岗（含微型消防站）	7	1. 中西路 24 小时 2 岗 4 班 2. 东路 24 小时 2 岗 3 班 3. 中路假山 3 岗 8:30-17:30	
4	安全秩序维护岗	1	每天 8:30-17:30，每周开放 6 天	
5	管理岗	1	24 小时	

2、付款方式

2.1 支付期限：按四次向乙方支付。

2.2 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第一次服务费甲方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5%，即 710,562.00 元；第二次服务费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合同价款的 25%，即 710,562.00 元；第三次服务费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合同价款的 25%，即 710,562.00 元；第四次服务费于 2026 年 12 月 15 日前支付合同价款的 25%，即 710,562.00 元。

2.3 支付方式：甲方以转账或支票方式向乙方付款。

乙方的收款账户为：0200053019200035663

开户名称：中军军弘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大兴体育场支行

2.4 履约保证金收取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以转账方式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6%，即 170,534.88 元（壹拾柒万零伍佰叁拾肆元捌角捌分）；

当乙方发生违约行为，甲方扣除履约金后，乙方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补至合同金额的 6%。

九、违约及违约金

1、一般性违约、违规行为：甲方将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2000 元；

2、比较严重的违约、违规行为：甲方将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000 元；

3、严重违约、违规，甚至违法行为：甲方将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000 元，且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不支付相关保安服务费用，一切损失乙方自负；

4、工作态度不端正，履职不力，工作不达标，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其数额为当日保安服务费用的五倍；

5、出现安全、服务事故，严重影响北京艺术博物馆形象，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不支付保安服务费，并要求乙方承担对甲方及相关方的赔偿责任，一切损失乙方自负；

6、因管理不善，造成甲方财产损失，乙方应担全额赔偿，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情节严重的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7、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更换保安人员视为严重违约行为；

8、因乙方或其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时的过错行为，或者因乙方或其保安人员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伤亡、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9、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合同（法定条件除外），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所聘保安员总数一个月的服务费。

十、奖励

对乙方做出的拾金不昧、助人为乐、发现重大安全隐患等好人好事，甲方将根据实际情况给予乙方一定的物质奖励。

十一、违约金支付

对乙方应付未付的违约金，按照每月考核情况进行汇总，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除。

十二、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而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包括：

A：由于适用法律的变更或任何适用的后继法律、法规的颁布导致本合同的履行不再合法；

B：甲乙双方一致认可属于不可抗力的“政府部门或甲方上级部门需要终止合同”的情况；

2、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三十天以上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达成变更合同或解除合同。

3、因不可抗力原因而终止合同的，承包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

十三、争议解决

1、本合同期间，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变更。如任何一方单方面终止本合同时，即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解约一方应提前一个月告知对方，合同自行终止，双方互不赔偿。

3、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对双方均具有法律效力。如执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也可以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通知

1、为享有本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及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有关违约交涉而需通知另一方时，通知方应采取书面形式，以挂号信件或以专人快递送达方式送达被通知方，送达生效。

2、通知地址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万寿寺内

乙方：

如一方欲改变通知地址，应提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通知地址

十五、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经双方各自指定的代表人签署和/或盖章后生效。

2、如发生以下情况，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2.1 一方进入破产、撤销或已进入清算阶段，或被解散、被依法关闭；

2.2 一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化，不能支付到期债务；

2.3 出现了合同规定的或法定解除事由。

除本合同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发生上述情况，将被视作违约，另一方有权依照本合同的规定，追究该方的违约责任。

3、本合同一经签署，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本合同。其它任何口头或未包含在本合同内的，或未依据本合同制定的书面文件，均不对双方发生拘束力。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有任何变更、补充或修改，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合同。

4、合同正本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合同副本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5、自本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相关部门备案。

甲方：北京艺术博物馆

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5. 12. 31

乙方：

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5. 12. 31